

证券代码：838596

证券简称：博能股份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北京博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规定北京博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能股份”或“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8/12/31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以来，共发生 1 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行为，其中涉及 2018 年度存在募集资金管理与存放情况、实际使用情况的股票发行共有 1 次。

根据公司 2017 年 12 月 29 日披露《股票发行方案》(2017 年 12 月修订)：公司以 7.00 元/股的价格发行 500,000 股股票，募集资金 3,500,000.00 元，认购人为上海知卓空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18 年

3月26日，公司披露《股票发行认购公告》。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18年4月9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8年4月20日出具[2018]京会兴验字第08000010号验资报告。

2018年5月11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二、募集资金管理及存储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已于2017年6月21日在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网址 www.neeq.com.cn）公开披露（公告编号：2017-035）。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与主办券商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公司将募集资金存储于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专户信息如下：

开户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互联网金融中心支行

账户名称：北京博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20000031476600020139315

转入金额：3,500,000.00 元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 2017 年 12 月 29 日公告的《股票发行方案》(2017 年 12 月修订) 中明确了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可视化平台系统、可视化应用软件及辅助硬件的销售；提供与可视化相关的技术开发及服务。截止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集资金累计收到利息 1,256.08 元，使用募集资金共计 3,500,000.00 元，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将募集资金转至其他账户存放与使用的情形。截止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256.08 元，转至公司其他账户存放及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0 元，截止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尚有 1,256.08 元未使用。

截至 2018/12/31，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1. 募集资金本金金额	3,500,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	1,256.08
二、募集资金总额	3,501,256.08
减：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3,500,000.00
销售可视化平台系统、可视化应用软件及辅助硬件	1,500,000.00
其中：人员经费（薪资、福利等）	500,000.00
差旅费	500,000.00
市场推广费	500,000.00
提供与可视化相关的技术开发及服务	2,000,000.00
其中：人员经费（薪资、福利等）	1,900,000.00
差旅费	100,000.00

截止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256.08
----------------------------	----------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将募集资金转至其他账户存放与使用的问题，主要由于公司业务人员对于募集资金相关法规的理解欠缺。公司转至其他账户存放与使用的募集资金均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中披露的用途使用，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用于除指定募集资金用途以外用途的情形。公司相关人员已补充学习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制度，今后将规范募集资金使用。除上述问题外，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以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备、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北京博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4/19